

（上接B741页）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3、4、5、6、7、8、9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4、5、6、7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情况已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系统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住所, 持股数量, 表决权恢复的倍数.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陈永德, 陈永德, etc.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护照、股东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原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有本次会议资料的股东请于2022年5月21日15:00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lsh@sino-essence.com（出现场会议时请携带登记材料原件）。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2年5月21日15:00，信函、传真中请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身体健康、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出示48小时核酸检测报告同时出示杭州健康码绿码，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出行行程码“黄”的股东请主动回到会场，出现场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品，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三）与会股东及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四）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效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及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自行承担。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杭州西湖区教工路1号软件软件园12号楼
邮政编码：310000
联系电话：0571-87318958
电子邮箱：lr@sino-essence.com
联系人：孙璐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票：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委托事项或授权内容, 期限, 效力, 备注. Lists various authorization items.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4月28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具体审计意见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二）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三）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四）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五）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七）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指标、风险警示指标，因此不具有广泛性。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我们就该等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三）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4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泽达易盛公司已就本说明一（二）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作出了恰当列报。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不会导致发表非保留意见，同时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但是考虑到上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强调事项段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理解和认可，尊重其独立判断，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对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及消除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并已认识到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将被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一）公司将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缺陷落实开展自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治理制度要求的科学性、规范性；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规范授权管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控制风险隐患，加强风险监控，形成运行监督、自我评价、缺陷整改、体系完善的内控闭环环境，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二）加强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的执行。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相关制度，明确资金管理的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与检查、对支付资金额度、用途、去向及审批权限、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和限制，细化操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堵塞监管漏洞。加强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管理，规范公司股权投资行为，降低投资风险。
（三）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关键岗位业务人员对相关法规、管理制度、审批流程的学习培训，强化关键人员、关键岗位的规范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执行。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4月28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度报告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在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多次召集公司管理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举行专题会议，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沟通，并对本次标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二）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三）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四）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会计师事务所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苏文、冯雁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2021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基于自身的专业判断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2021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推进相关事项的核实工作，及时消除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郭鸿鸣认为，由于报告期内主要管理层即时任董事长、总经理林彦、财务总监应岚未能参与及配合本次年报审计，对2021年年度报告各项依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无法提供保证，但同意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2021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认为公司有必要加强管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苏文、冯雁、郭鸿鸣
2022年4月28日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4月28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具体审计意见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二）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三）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收回性。

4.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为22,903,253.42元的1,060台服务器原托管于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泽达易盛公司于2021年6月与盈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2021年泽达易盛公司为该等服务器向托管方支付托管费10,270,884.06元。我们针对上述服务器托管事宜执行了盘点、访谈、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服务器盘点相符，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

（四）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彦女士、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泽达易盛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4,740.99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237.05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如下表：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账面价值为100,312,337.84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资管计划的商业实质及余额的存在和计价。
2. 2021年度，泽达易盛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中科路创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客户合计销售3,060台服务器和1560套保密数据储存终端，上述交易计入本期营业收入8,010,920.35元，营业成本72,268,169.55元，资产处置收益1,765,486.09元，形成期末应收账款36,264,5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21,918,750.00元，由于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亦无法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存在性和可收回性。

3. 期末在建工程中的预付浙江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和预付上海观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款共计38,270,600.00元，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其存在和可